（上接 C285 版）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1,247,896,340.96	6,397,026,934.73
其中：营业收入	11,247,896,340.96	6,397,026,934.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29,752,274.70	6,483,660,900.39
其中：营业成本	9,184,939,585.00	4,876,310,674.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750,166.44	303,566,545.50
销售费用	691,021,673.65	572,502,588.32
管理费用	695,085,679.69	573,260,824.36
研发费用	36,478,965.49	24,738,571.28
财务费用	88,476,204.43	133,281,696.16
其中：利息费用	114,766,799.43	157,858,104.38
利息收入	50,800,634.75	44,132,442.04
加：其他收益	26,488,029.18	28,832,80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614,313.75	259,930,82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443,516.87	170,190,502.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3,000.67	22,309,660.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72,7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909.82	−212,198.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1,413,500.04	220,454,427.47
加：营业外收入	13,065,572.68	101,693,857.93
减：营业外支出	19,986,461.81	17,670,050.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4,492,610.91	304,478,235.17
减：所得税费用	82,161,192.87	−112,062,296.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331,418.04	416,540,531.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331,418.04	416,540,531.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560,431.71	328,165,864.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770,986.33	88,374,66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05,654.91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05,654.91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05,654.91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05,654.9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1,225,763.13	416,540,531.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454,776.80	328,165,864.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770,986.33	88,374,667.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罗韶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45,863,111.43	17,214,071,561.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720,913.77	155,238,42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941,365.19	1,100,591,62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0,525,390.39	18,469,901,60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73,319,148.29	14,879,257,54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7,924,671.14	1,285,881,84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8,809,020.64	2,013,843,96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746,484.79	1,956,073,00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69,799,324.86	20,135,056,36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9,273,934.47	−1,665,154,759.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32,139.64	71,722,306.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9,866.01	2,049,959.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7,226.46	842,96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2,379,291.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5,032,845.53	4,171,729,12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7,002,077.64	4,288,723,64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12,852.64	23,498,60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7,429,656.94	735,458,226.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57,020,259.33	379,321,035.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1,064,020.71	1,892,462,23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0,726,789.62	3,030,740,10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75,288.02	1,257,983,54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3,501,679.76	470,956,540.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3,501,679.76	280,391,740.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72,338,004.36	12,534,354,667.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445,2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718,753.76	4,004,483,29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6,788,437.88	17,009,794,501.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29,138,205.95	9,563,179,750.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2,430,264.65	1,299,023,424.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85,000.00	1,0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9,595,424.32	4,171,644,56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1,163,894.92	15,033,847,73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5,624,542.96	1,975,946,762.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7,374,103.49	1,568,775,54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2,889,682.25	4,044,371,82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5,515,578.76	5,613,147,370.70

公司负责人：罗韶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峰
(三)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8,764,373.64	7,028,764,373.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924,649.50	40,924,649.50	
应收账款	870,820,120.96	870,820,120.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19,716,496.38	1,119,716,496.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633,811,650.12	11,633,811,650.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044,791,419.25	48,044,791,419.25	
合同资产	222,849,602.74	222,849,602.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0,850,108.37	1,910,850,108.37	
流动资产合计	70,872,528,420.96	70,872,528,420.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19,731,117.16	319,731,117.1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74,503,114.42	4,174,503,11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19,394.73	46,619,394.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957,197,886.59	3,957,197,886.59	
固定资产	271,498,596.64	271,498,596.64	
在建工程	318,040,447.01	318,040,447.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205,017.82	81,205,017.82
无形资产	101,815,075.24	101,815,075.24	
开发支出	6,061,019.58	6,061,019.58	
商誉	98,862,658.91	98,862,658.91	
长期待摊费用	86,455,654.19	86,455,65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9,204,534.15	1,439,204,534.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222,524.12	35,222,524.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55,212,022.74	10,936,417,040.56	81,205,017.82
资产总计	81,727,740,443.70	81,808,945,461.52	81,205,01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3,684,669.40	2,973,684,669.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9,451,900.26	799,451,900.26	
应付账款	8,991,826,453.92	8,991,826,453.92	
预收款项	8,290,678.47	8,290,678.47	
合同负债	22,446,468,865.14	22,446,468,865.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9,476,119.61	409,476,119.61	
应交税费	978,181,089.02	978,181,089.02	
其他应付款	9,585,690,652.64	9,585,690,652.64	
其中：应付利息	105,102,407.94	105,102,407.94	
应付股利	5,267,403.81	5,267,403.8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2,357,608.59	2,327,341,280.92	34,983,672.33
其他流动负债	3,916,809,265.36	3,916,809,265.36	
流动负债合计	52,402,237,302.41	52,437,220,974.74	34,983,672.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699,714,373.77	8,699,714,373.77	
应付债券	594,114,877.29	594,114,877.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221,345.49	46,221,345.49
长期应付款	1,146,714,285.70	1,146,714,285.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613,516.60	77,613,51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8,255,507.34	378,255,50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36,412,560.70	11,082,633,906.19	46,221,345.49
负债合计	63,438,649,863.11	63,519,854,880.93	81,205,01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62,236,284.00	2,562,236,2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6,134,715.28	2,376,134,715.28	
减：库存股	228,817,800.00	228,817,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4,500,447.36	504,500,447.36	
专项储备	1,089,925.28	1,089,925.28	
盈余公积	351,984,252.39	351,984,252.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08,557,657.60	5,208,557,65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75,685,481.91	10,775,685,481.91	
少数股东权益	7,513,405,098.68	7,513,405,098.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89,090,580.59	18,289,090,58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727,740,443.70	81,808,945,461.52	81,205,017.8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调整报表相关项目年初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年初使用权资产 81,205,017.82 元，增加年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83,672.33 元，增加年初租赁负债 46,221,345.49 元。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5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审批情况
1、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 158.80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 281.20 亿元、子公司相互之间为融资提供不超过 3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 27 家联营企业提供共计 154 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公告》（临 2021-012 号）及《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 2021-013 号）。
2、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2021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1 家联营企业提供 4.5 亿元融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 2021-044 号）。
二、2021 年 7 月至本公告日新增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对联营合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对应的担保方式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融资机构／债权人	新增担保协议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担保余额
1	苏州东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联营合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5,700.00	28,203.00
		苏州茂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二）公司对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对应的担保方式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融资机构／债权人	新增担保协议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担保余额
1	杭州东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0,000.00	90,000.00
		杭州东原睿圣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2	重庆东春展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4,600.00
3	宜宾澄方川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13,000.00	13,000.00
4	成都澄方勋川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深圳豪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250.00	7,364.45
5	慈溪市东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泳泓实业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控股子公司	上海姝勇商务咨询中心	8,000.00	8,000.00
		上海天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让渡上海绚储实业有限公司 1%股权				
6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4,300.00	173,730.00
		南京原睿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回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南京东原睿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南京毅升之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7	南京东原天毅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000.00	23,600.00
		南京赛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武汉迪马瑞景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南京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徐州绿水置业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还款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8	长沙东原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900.00	34,694.89
		武汉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武汉迪马智睿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911.18	34,911.18
10	武汉东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326.17	26,989.88
11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12,500.00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12	武汉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襄阳文颐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77,800.00	–
		武汉东原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13	昆明东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青岛煜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12,000.00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上述担保协议的签署均已履行了公司相关决策程序。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类型	预计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1,588,000.00	608,220.83	979,779.17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812,000.00	1,131,649.27	1,680,350.73
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	3,500,000.00	1,264,373.94	2,235,626.06
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	–	500,000.00

上述已使用的担保额度均在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0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电话、传真及网络通讯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891D 馆 4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宗明先生主持。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三季度报告》
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激励对象共 2 人已办理离职手续，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按 1.40 元/股的价格回购其已获授未解锁的合计 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 2021-092 号）。
本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1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为联营企业提供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
● 担保对象：公司联营企业。
● 担保方：公司（包含公司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 截止 2021 年 09 月 30 日，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余额合计 561,110.07 万元。
● 截止目前，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本担保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
一、担保情况介绍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联营／合营公司）	担保额度（万元）
1	河南荣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
	合计	120,000

上述融资担保形式主要为联营企业股东为联营企业融资提供相应比例保证担保，同时联营企业各方股东所持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以及联营企业自身所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上述额度仅为最高担保额度（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河南荣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荣田”）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秋棠路 7 号欢河城一号院 3 号楼 1 层 102 室
成立时间：2017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何虎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河南荣田为公司子公司武汉东原睿成投资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持股比例为 20.24%。
截止 2021 年 09 月 30 日，河南荣田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436,264.28 万元，净资产 42,717.11 万元，营业收入 182,536.81 万元，净利润 33,898.99 万元。
河南荣田负责豫（2018）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362780 号、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238658 号地块、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57576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开发建设，土地面积合计 179,884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
三、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联营企业发展需求，按照相应比例提供其所需且合理的担保并承担相应担保责任。该担保额度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具体担保事宜与联营企业及相关方签订协议，具体发生的担保等进展情况，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有新增或变更的除外。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方要求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并签署担保文件。前述融资及担保尚需相关方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以实际担保文件签署之日起计算起三年内有效。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认为：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是基于联营公司项目开发及经营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进行合理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其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行为，是基于联营公司项目开发及经营业务开展需要，根据其实际发展情况提供合理担保金额并承担相应担保责任，我们认为该担保合理，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备查资料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编号：临 2021-094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拟回购注销情况
1、2020 年 7 月 6 日，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0 年 8 月 24 日为授予日，按 1.4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总计 13,436 万股限制性股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度权益分配的实施，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54 元/股调整至 1.48 元/股。2020 年 9 月 10 日，本次股权激励股份登记手续办理完成，登记限制性股票 12,876 万股。
4、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1.48 元/股对对离职人员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办理完毕。
5、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0 年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48 元/股对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335 万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办理完毕。
6、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48 元/股调整至 1.40 元/股；同意公司以 1.40 元/股对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560 万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办理完毕。
7、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40 元/股对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85 万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办理完毕。
8、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40 元/股对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80 万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尚未办理完毕。
以上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8 月 11 日、2020 年 8 月 25 日、2020 年 12 月 8 日、2021 年 3 月 12 日、2021 年 6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9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的 6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40 元/股。公司本次拟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 91 万元人民币。
二、通知债权人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减少 65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65 万股。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1 年 10 月 30 日）起 45 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东原 1891E 馆 D 楼公司董秘办
2、申报时间：2021 年 10 月 30 日起 45 天内，每日 9:00—17:00
3、联系人：王骏、杨丽华
4、联系电话：023-81155758、81155759
5、传真号码：023-81155761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迪马股份　　股票代码：600565　　公告编号：临 2021-089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电话、传真及网络通讯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在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东原 1891D 馆 4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韶颖女士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